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林育宏  
電話：(03) 8227171-306, 307  
電子信箱：pn4552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002583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銓敘部令 (376550000A\_110025831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受免職、解聘、休職、撤職或  
免除職務處分，於民國110年10月22日以後，因撤銷、廢  
止或其他事由而溯及既往失效者，得於復職（聘）並補  
薪時，追溯加保相關規定一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0年12月6日部退一字第  
11054037291號令辦理，並檢附該令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  
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10/12/21



1100004074